

# “平安舟山”建设20周年,市司法局—— 厚植城市法治肌理 绘就平安和美画卷

□记者 汪超群 通讯员 黄帧

今年是“平安舟山”建设20周年。在20年的非凡历程和变革实践中,市司法局以“八八战略”和“枫桥经验”为指引,以人民满意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完善跨部门、跨地区协调联动机制,提升智治赋能基层治理水平,提高全民普法工作质效,从“保一方平安”到“促长治久安”,牵引平安法治一体协同推进,实现新的跨越,为我市打造全国最安全城市、推进“四个舟山”建设,厚植了城市法治肌理,绘就了平安和美画卷。

## 人民调解有新招 “海陆联动”来“撑腰”

海上渔船碰撞等纠纷复杂多变、相关责任难认定。如何破解处理难?市司法局积极构建新时代社会综合治理新体系,将人民调解化作一把化解纠纷的利剑,直入事件中心,斩断矛盾纠纷的“盘根错节”。

2022年,普陀一船只和临海一船只在作业靠拢时不慎发生碰撞,造成双方船体均有局部损坏。普陀和临海两地迅速启动快速联动机制,开辟绿色通道,通过视频连线进行快调快结,仅用3小时就化解了这起纠纷。



将“枫桥经验”从陆地应用到海上,大力突出“海洋”“海岛”元素,打造“海陆联动”跨区域人民调解工作品牌。市司法局开展了卓有成效的探索与实践。

以延伸工作载体为根,在岛内交通、近海作业、远洋捕捞等领域,分类培育定海海上的士、普陀虾峙远洋调解、岱山人民调解示范船、嵊泗枸杞海上牧场等“一地一特色”调解品牌,并依托品牌带头船多手段管控,实现海上纠纷可防、可控新模式,形成简易纠纷海上调解船自我调处、一般纠纷调解小组参与调处、疑难复杂纠纷“海陆联动”调处、重大纠纷多部门联合调处的工作机制。

以打破地域限制为先,推动我市与省内13个沿海涉渔市县、25个涉渔乡镇、36个渔业村联谊结对,与上海市崇明区、福建泉州、宁德等地签订“海事渔事纠纷人民调解协作书”,与台州三门、临海渔业主管部门成立渔业纠纷联合协调小组,打通船籍港与靠泊港的部门沟通联络渠道和矛盾纠纷化解通道。今年上半年,全市海事渔事纠纷调委会共受理调解跨县区海上渔事纠纷154起,跨地海上渔事纠纷39起。

以数字共治共享为机,推进“海上矛盾纠纷化解一件事”特色应用试点,实现海上矛盾一码受理、调处流程一体运行、分析研判一图展示。同时,依托全省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协同应用系统,将矛盾纠纷逐级分流过滤,做到事前预防、源头化解,事中协同、系统集成,事后评价、研判分析。我市通过该应用系统已累计处理各类矛盾纠纷3300余起。

市司法局还积极探索《舟山市远洋渔业产业合规指引》等重点产业合规体系建设,深化“法随远洋”普法品牌;建立涉海商事案件诉前调流程,确立“诉前调解+诉中和解+司法确认”制度;搭建“船员72小时逆推辨认”“前科船舶船员预警”应用模型,形成十里渔港“治安热力图”;搭建应用“海上枫桥”浙里矛调线上调解全业务链条,线上化解率97.22%,实现数据治海。

44支队伍、710名调解员、3600余件矛盾纠纷……作为市司法局探索打造海岛特色社会治理的一张“新名片”,“东海渔嫂”调解员志愿者队伍正逐渐成为新时期化解矛盾纠纷的重要力量、“海上枫桥经验”的亮点元素,在彰显司法行政“大调解”职能优势的同时,收获了首批省级“金口碑”人民调解区域品牌等荣誉。

本版图片由市司法局提供



## 联合管控破难题 精密智治促“共富”

在“海之矫”涉海涉渔社区矫正对象联合管控应用海图上,出海作业社区矫正对象的人员资料、船只信息都实时显示在大屏幕上。借助在线签到、远程点验、视频抽查等功能,相关执法部门可实时查看船只人员轨迹,实现海上作业社区矫正



正对象精准有效监管和合法权益保障“两不误”。

随着海洋经济的蓬勃发展和海洋治理的不断深化,舟山因涉海涉渔犯罪接受社区矫正的人员数量持续攀升,占在册社区矫正对象三成以上,这类特殊群体80%系家庭唯一劳动力,普遍存在着强烈出海谋生需求。

如何打造海上监管精密智治范式,让涉海涉渔社区矫正对象“出得去、管得住、回得来”?

市司法局牵头出台全国首个针对涉海涉渔社区矫正对象外出活动的工作机制,在全国首创“海之矫”涉海涉渔社区矫正对象联合管控应用,通过归集运用多部门数据、构建联动协作模式、优化外出审批流程、开通就业绿色通道,形成了监管监督帮扶“三位一体”、靶向矫治的工作格局,为全国沿海地区解决类似问题提供了“舟山方案”。

“海之矫”应用上线以来,全市累计审批256名

社区矫正对象从事海上作业,人均年收入增加13余万元,其中20余名职务船员社区矫正对象为社会提供工作岗位300余个。

去年4月,最高检、司法部联合在我市召开现场交流会,向全国沿海省份推荐舟山创新实践做法。以舟山为样本,广东、广西两地建立区域协作机制,山东、海南建立容错机制,安徽将有关经验运用至内河水域社区矫正对象监管。

“海之矫”作为我市首个案例,入围省委社建委“共同富裕机制性制度性创新模式”路演项目,被评为舟山市第一批共同富裕机制性制度性典型经验。今年全国两会期间,相关创新做法在央视《今日说法》栏目专题报道,新华社、人民日报、法治日报、浙江日报等主流媒体广泛宣传,“舟山经验”走向全国。

## 行政复议零距离 “全域联办”惠民生

“多亏你们的组团式服务,帮我们解决了大问题!”去年,一名申请人向市行政复议局送来锦旗,就其在一起国有土地回收案件中一揽子化解行政争议表达感谢。

该案件涉及某小岛整岛开发项目,涉案单位众多且标的额高达5.5亿元。在市行政复议局的牵头下,资源规划、住建、发改等多部门举行专题会商,经过听证审理、前期调解以及实地调查,仅用2天,就实质化解了这起涉及重大项目的行政争议。

这是市司法局全面深化行政复议“全域联办”工作模式的一个缩影。

2022年,为破解海岛行政复议资源分散、力量薄弱、发展不平衡问题,市司法局联合县(区)司法局打破基层属地管辖局限,创新推行共建共治共享的“全域联办”工作改革。去年,又在此基础上重塑复议工

作组织架构、力量配置、办案模式等,建立行政复议员任命管理制度、基层联系点制度、行政争议闭环管控制度,对行政复议实行全域通收、提级审查、提级联办等“全域一体化”管理的新型办案模式。

不仅如此,市司法局还积极融入海岛共同富裕行动,建立“全域联办”小岛绿色服务通道,对海岛居民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实行“即收即调即化解”和听证、调解下沉等制度,推动行政复议“不出岛”和“少跑次”,全面提升行政复议“亲民度”。

统计数据显示,截至去年底,全市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案量比值为2.64,同比增长105%。行政复议调撤率70.68%,同比增长15.58%,行政复议多项办案指标创历史新高,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凸显。

今年,市司法局开启行政复议“全域联办”3.0

版增值化改革,按照新修订复议法要求,完善“全域联办”工作规定,从受理申请、审理办案、争议化解、能动复议各环节贯通发力,助力实现行政复议“全链条、全方位”增值化。



## 法律服务不松劲 法治春风进万家

化落实法律援助市域通办省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及我市千岛通办制度。截至目前,全市援助机构共接待、接听法律咨询42727人次,共受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3629件,办理认罪认罚案件3242件,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11056万元。

打造“15分钟公共法律服务圈”,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一体化试点建设,司法行政系统亦是实招迭出。

依托浙里办“公共法律服务应用平台”和全市“12348”公共法律服务线上平台,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集成律师、公证、法援、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资源,实现系统调配引流。

高质量建设“民生服务综合体”,在国际水产城、渔港小镇等特色法律服务站点,为涉渔行业提供“一站式”“一条龙”“一揽子”法律服务;设立嵊泗海上航行司法,在渔船上设置公共法律服务点,实现“一码一号”全覆盖,培育海上“法律明白人”。

构建以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中枢,“36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24个市级文明规范公正司法所+418个村社法律顾问”为主体的三级全域联动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并在市企业综合服务中心法治服务专区梳理首批8类25项涉企法治服务事项,提高为企业服务质效。

让法治春风吹进千家万户,“八五”普法以来,市司法局持续优化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路径、海岛乡村善治路径、市域治理融合路径,通过打造海洋普法品牌、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活动、推进“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等,探索出了一条符合海岛实际、具有特色亮点的全民普法新路子,构建了“点”“线”“面”相融合的海疆法治文化景观带。

绘就平安画卷,奏响幸福乐章。站在“平安舟山”建设20周年的新起点,市司法局将持续创新矛盾纠纷化解模式、不断优化新时代“海上枫桥”经验,为舟山高水平建设现代海洋城市提供坚强保障、注入强劲动能。